

〔與主同行 同被建造〕 — 法老第一次認罪了？

《出埃及記》靈修分享 (23)

出 9： 27 - 35 (2020.08.17 焦麗傳道)

今天的經文已經進入十災中的第七災。在這些故事的記載中，最多出現的一句話是：“耶和華使法老心裡剛硬，不肯聽摩西亞倫，正如耶和華所說的”（出 7： 22， 8： 15， 8： 19， 8： 32， 9： 12， 9： 35， …）。和前面幾個災不同的是 9 章 27 節，法老首次承認耶和華的大能，他犯了罪，他和埃及人是邪惡的。他請摩西禱告耶和華停止降災，願意放以色列人去曠野敬拜神。摩西當然知道法老不是真心悔改，知道他們並不懼怕神（出 9： 30 節），但依然不放棄代禱的職責（出 9： 33-35），讓法老看到神的大能。感恩基督徒擁有禱告的權柄。

神清楚告訴法老祂降災的目的，是要彰顯耶和華神的大能，並要使祂的名傳遍天下（出 9： 16）。神有絕對的主權，祂的作為大哉奇哉，連降災刑罰都為要使人認識祂。認罪不代表得救，法老以後的屢次認罪只是為了避免眼前的危難，卻沒有真心悔改的行動，只能使他的罪更加顯多，像亞乾（書 7： 19-21），猶大（太 27： 3-10），或亞拿尼亞和撒非拉（徒 5： 1-11）。法老硬著心，抵擋耶和華的作為，任憑神的擊打普降百姓，對我們有何啓迪和反省呢？

目前教會弟兄姐妹信主十年以上的是會眾中的多數，感恩不少肢體一年能讀一遍聖經。《出埃及記》我們應該看過很多遍了。每次看到十災中法老無數次的心硬，我們是否覺得法老和自己沒有什麼關係？又或許回應是：這樣頑固抵擋神的法老實在是罪有應得，太邪惡太剛硬了，該下地獄！某些專制極權者也必如此下場…。是的，上帝是公義大能的，斷不會以有罪為無罪，他們必遭受公義的審判。可多少時候，基督徒的心也像法老一樣剛硬，面對生命中膽大妄為的大罪，家庭的爭吵，冷戰熱戰，同工之間、人際的衝突，嫉妒紛爭，自以為義等，我們卻熟視無睹，以致攔阻了我們的生命成長。如果我們很不容易向家人及周遭人認錯，說對不起，卻還“能”來到神面前“認罪”，就好比是法老的第一次“認罪”（出 9： 27）如出一轍了。信友之家同工預查正查考到啟示錄的章節，讓我們省察自己是否像主責備的以弗所教會之人那樣，已經離棄了主起初的愛？（啟 2： 3-5）

法老心硬遭永遠的沉淪，而我們是蒙主揀選的神的兒女，是主耶穌流寶血買贖回來的。當靠主恩，治死自己的罪，要常常向主真誠地認罪悔改，生命才能更新而變化（羅 12：1-2），與蒙召的恩相稱(弗 4：1-3)。請回憶你最近一次向主認罪悔改並向人道歉是什麼時候呢？

細讀經文『出 9：27-35』，默想與禱告：是否在你我生命成長中，常常出現像法老這樣的第一次認罪，而沒有真正的悔改（約一 1：8-10）？求主幫助我們。耶和華——我的磐石，我的救贖主啊，願我口中的言語，心裡的意念在祢面前蒙悅納（詩 19：11-14）。